

桃園市立興南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32057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傅安娟
電話：03-4629991-210
電子信箱：anchuan1016@yahoo.com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興國教字第11000078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204健康聲明書、基地學校110年分享計畫 (376439628X_1100007866_ATTACH1.pdf、376439628X_1100007866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110年教育部教學基地學校有效教學的現場落實方案期末審查與分享會，歡迎各校派員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2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00139755號函、桃園市教育局110年11月18日桃教中字第1101075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辦理時間：110年12月4日（星期六）08：30至18：00，程序內容詳如附件-實施計畫。
- 三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興南國中圖書室(桃園市中壢區育英路55號)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參與研習者請於110年12月3日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研習網(網址：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-教師登入報名研習，研習課程編號：3292542。
- 五、請惠予出席人員以公(差)假登記，在不影響校務運作前提下，核實補休。
- 六、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，請參與本活動人員填具健康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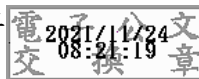


聲明書，於活動當日繳交給現場工作人員。活動過程請全程配戴口罩，配合主辦單位落實勤洗手，室內保持社交距離等各項防疫措施。

七、檢附本案實施計畫及健康聲明書如附件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

副本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

裝

訂

線